

跨市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赎回业务指南

一、开通申购赎回业务及报备

(一)特定投资者拟通过本公司直销网点申购、赎回 ETF 基金份额，应提前至本公司办理相关开通手续，并自行向中登公司进行报备。

1、可以通过本公司直销网点办理ETF场外申购、赎回业务的客户包括：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信托公司（信托产品）、保险公司（保险产品）、基金公司（证券投资基金、特定客户证券投资产品）、社会保障类公司（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特殊法人机构。

2、特定投资者开通本公司直销网点跨市场ETF申购、赎回业务，须提供以下资料：

- 1) 提供一份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 2) 一份填妥并加盖公章及托管人章的《特定投资者开通直销ETF申购赎回业务报备表》
 - 3) 填妥并加盖公章的《跨市场ETF直销申购赎回协议》，一式三份
 - 4) 加盖公章的深圳和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卡复印件
 - 5) 填妥并加盖公章的《开通跨市场ETF申购赎回业务申请表》
 - 6) 未通过直销中心预留印鉴卡的投资者需提供印鉴卡（非法人机构），一式三份
- 直销中心收到上述资料后，为特定投资者办理直销跨市场ETF申购、赎回的开通业务，同时需要特定投资者自行向中登公司进行报备。在中登公司备案通过后，特定投资者方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办理ETF基金申购、赎回业务。

由于需要特定投资者自行向中登公司报备，请于申购赎回下单前**至少五个工作日**向基金管理人及中登公司提交相关材料。

3、特定投资者自行办理中登公司报备，须提供以下资料：

- 1) 一份填妥并加盖公章及托管人章的《特定投资者开通直销ETF申购赎回业务报备表》
- 2) 一份与基金管理人签订的《跨市场ETF直销申购赎回协议》
- 3) 提供一份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5) 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除社保组合可提供托管人法人章以外，其他特定投资者均需提供机构主体法人章（财务章、业务章均无效）。

(二) 注意事项

- 1、投资者需要参与ETF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同时持有并使用深圳A股账户与上海A股账户，且该两个账户的证件号码及名称属于同一投资者所有，深圳托管单元、上海指定交易单元的结算席位属于同一个结算参与人。
- 2、投资者证券账户信息变更的，需在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前通知本公司及中登公司，并办理变更手续。

二、 申购

- 1、业务办理时间：深交所交易日09:30-12:00

- 2、申购限额：

申购、赎回以基金份额申请。

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3、投资者须先开立深圳A股账户和上海A股账户，然后向本公司直销网点提供下列资料办理基金的申购手续：

- 1) 投资者填妥并加盖预留印鉴的《跨市场ETF申购业务申请表》，及加盖预留印鉴的申购清单附表（通过嘉实官网生成并下载打印）；

- 2) 本公司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4、 注意事项

- 1) 深圳和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号应与《开通跨市场ETF申购赎回业务申请表》中的证券账号一致。
- 2) 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时须按申购赎回清单的规定在证券账户中备足申购对价。
- 3) 申购申请一经提交，不得撤销。如登记结算机构T日收市后处理股份交收锁定时，投资者可用股票不足，则投资者的该笔申购申请无效。

三、赎回

1、业务办理时间：深交所交易日09：30-12:00

2、赎回限额：

申购、赎回以基金份额申请。

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投资者须先开立深圳A股账户和上海A股账户，然后向本公司直销网点提供下列资料办理基金的赎回手续：

- 1) 投资者填妥并加盖预留印鉴的《跨市场ETF赎回业务申请表》
- 2) 本司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4、注意事项

- 1) 深圳和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号应为《开通跨市场ETF申购赎回业务申请表》中的证券账号一致。
- 2) 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必须在证券账户中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和现金。
- 3) 赎回申请一经提交，不得撤销。如登记结算机构T日收市后处理份额交收锁定时，投资者可用基金份额不足，则投资者的该笔赎回申请无效。

四、嘉实直销中心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5215301，65215303

传真：010-65215577

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4号楼汇亚大厦12层

邮政编码：100073